

第一章 保全面子

乍一看来，把全人类所共有的“脸面”当做中国人的特性，可能太不合理了。但是，中国人所讲的“脸面”不仅仅指头的前面部分，它是具有多种复杂含义的名词，其意思比我们所能描述的或者所能理解的还要多。

为了理解“脸面”的意思，哪怕是作不完整的理解，我们也必须指出，中国人具有很强的爱演戏的本能。戏剧几乎可以说是唯一通行全国的娱乐活动。中国人对戏剧演出的热情，犹如英国人爱好体育、西班牙人爱

好斗牛。只要略加鼓动，任何中国人都会有模有样地扮演起某出戏中的某个角色。他会摆出演戏的姿势，鞠躬行礼，下跪叩拜。对于西方人来说，这种情形似乎多余，或是可笑。中国人是用戏剧化的语言进行思维。当要为自己辩解时，他面对两三人的讲话就像是面对众人。他大声地说道：“我是当着你们的面说的，你，还有你，你们都在场。”如果他心情愉快，他会说自己是光荣地“离开舞台”；如果心情不好，他会说自己没有脸“退出舞台”。所有这些，如果明白了，就会发现与实际毫不相干。这里根本不是事实的问题，而是形式的问题。一场戏中，在适当的时候，以适当的方式，说了一句漂亮话，这场戏就会赢得喝彩。我们并非要进入幕后，因为那将会糟蹋世界上所有好戏。在一切复杂的生活关系中，完全依据戏剧化的样式而行动，那就会有“面子”。在他们表演时，不理他们，小看他们，喝倒彩，他们就“丢面子”。一旦正确理解了“面子”所包含的意思，人们就会发现，“面子”这个词本身是打开中国人许多最重要特性之锁的钥匙。

应该一提的是，如何做到有“面子”，其技巧和造诣往往是西方人所望尘莫及的。西方人经常是忘记了其中戏剧的因素，而走进与之无关的事实领域。在西方人看来，中国人的“面子”就像是南海岛的戒律，一种潜在的，不可否认的力量；只是“面子”可以反复无常，不可简化为规则，并且只是按照公共的情理而取消或变更。在这一点上，中国人与西方人必须承认存在着差异，因为他们决不可能用同样的眼光看待同样的事情。在调解各个村庄之间

常有的无休止的争吵时，“和事佬”必需认真考虑“面子”的平衡，就像过去欧洲政治家考虑权力平衡一样。在这种情况下，目的不在于执行公正的原则，而是按照适当的比例，对所有有关的“面子”进行分配。执行公正的原则，对一个东方人来说，即使从道理上讲有这种愿望，但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就是在诉讼的裁决中，按比例分配“面子”的事也常有发生，这使得相当大比例的裁决在所谓不分胜负的比赛中不了了之。

送人一份丰厚的礼物，算是“给面子”。但是，如果礼物是个人所送，受礼人应当只接受其中的一部分，统统拒绝是很少见的，或者根本不可能。一些渴望保住面子的事例很能说明问题。因错而受到指责是“失面子”，所以，无论证据多么充分，也要为了保住面子，予以否认。一个网球不见了，被一位苦力拣了去；即使有证据，他也会不客气地予以否认，然后走到丢失球的地方，找到了球（球是从他的长袖里掉出来的），并且还说：“这是你‘丢’的球。”一位侍女把客人的削铅笔刀藏在她主人的房里，后来，她又在台布下把刀子找了出来，并且还谎称是她找到的。这样，“面子”保住了。一位仆人不小心丢失了主人的一件东西，他知道必须赔偿，或者被扣掉相当数目的工钱，于是，他提出了辞职，并傲慢地说：“用来赔偿那支银匙子的钱，我不要了。”这样，“面子”没受到损伤。一个人放了一笔债，他知道他已不可能收回；于是他找到欠

来不会再遇到此类事。一位仆人失职或拒绝做某些份内之事，当他知道主人打算解雇他时，他会故意再度犯规，并自己提出辞职，以保住他的“面子”。

宁死也要保住面子，这对我们来说，似乎并没有多大的吸引力。但我们听说，中国的地方官享有一种特殊的恩惠，这就是被杀头时准许穿戴官袍，以保住他的“面子”。

第五章 漠视时间

“时间就是金钱”，这是当今发达国家流行的一句格言。现代社会生活的安排极其复杂，一个商人能在特定的商务时间里处理好大量各种商务，这在上个世纪需要花费多得多的时间。蒸汽机和电力已经完成了一场革命，盎格鲁-撒克逊人曾以其身体素质为这场革命做了预先的准备。虽然我们的祖先曾无所事事，只知吃喝和决斗，但无论如何，我们的民族是具有冲劲的民族，这种冲劲驱使每个人无休止地去做一桩又一桩事情。

中国人的问候语与盎格鲁-撒克逊人的

问候语之间存在着一种很有意思的差异。前者遇到他的同事时说：“吃饭了没有？”后者则问：“做得怎么样？”做，这是人的正常行为，正如中国人看待吃一样。由此可见，感觉到时间就是金钱，一秒钟也不可放过，这已经成为我们的第二天性；而中国人，像大多数东方人一样，则是非常地浪费时间。中国人的一天仅有12个时辰，一个时辰与下一个时辰之间并没有明确的界线，只是象征性地把一天分为12个部分。他们所说的“中午”是指上午11点到下午1点之间。我们可以听到一位中国人在问：“现在是什么时候？”“现在是半夜什么时候？”这里的语言多少有点模棱两可，他应当进一步问：“现在是半夜几点？”

在日常生活用语中，说到时间时，几乎都有类似的不确定。中国人所说的“日出”和“日落”，就其用来指称太阳所处的纬度（还有经度）而言，还算精确，但“半夜”，正如“中午”一样，并没有具体的时间所指。夜里的时辰通常用“更”来划分，同样模糊不清。只有最后一更，由于是在晨曦初露之时，才较为精确。即便是在城里，“更”所指的时段也多少有些不确定。我们所说的表，绝大多数人一无所知。有些人确实有表，但在他们当中，即使有人每隔几年将表清洗一下，以保证它正常运转，也几乎没有人会用表来安排自己的活动。普通人完全是根据太阳的高度来知道时间的，而把太阳高度说成是一杆子高、两杆子高，或几杆子高。若是遇到阴天，就根据猫眼睛瞳孔的放大和缩小来知道时间，对于日常生活，这已是够准确的了。

中国人对时间的利用是与他们对时间测定的不精确相

对应的。根据西尼·史密斯所说,世上的人分为两类,大洪水前的人和大洪水后的人。大洪水后的人发现,人的年龄再也不可能达到几百岁,更不可能近千岁,所以他们学会抓紧时间,以适应环境。相反,大洪水前的人不可能意识到长寿的梅修撒莱*时代已经过去,他们的生活仍然依照家族的成规进行安排。

中国人可以算做是“大洪水前的人”。中国的说书人,比如在茶馆里为吸引和留住顾客的那些说书人,会使人想起英国诗人丁尼生**的“布鲁克”。听众可以随便来去,但他却是“没完没了”不停地说。演戏也是一样,有时,一场戏要接连演上好几天,当然,还是不能与泰国的戏相比,据看过泰国戏的人说,他们接连看了两个月。中国人的戏法,技艺高超,且有趣,但也有一个致命的弱点——他们总要向观众说一大堆空洞无聊的开场白,以致于外国观众还没看戏就已经后悔当初不该来。最可怕的是出席中国人的酒宴,其持续的时间之长几乎是没完没了。酒菜的数量之多、花样之繁,几乎难以置信。所有经历过这种场面的外国人都感到恐怖和不知所措。而对中国人来说,这种招待所花费的时间还嫌太短。中国人有句最让人回味无穷的格言,这就是“世上没有不散的宴席”。但是,被诱人圈套出席这种酒宴的野蛮人却感到,这一原本可以为他们带来一线希望的格言,在这种场合总是难以实现的。

* 《圣经》传说中的长寿者,享年 969 岁。——译者注

** (1809—1892)英国桂冠诗人。——译者注

中国人从小就完全习惯于依照大洪水前的成规行事。上学的时候,他总是一天到晚读书,只有吃饭的时候才停一下。除此之外,无论是学生或是先生,都不知道还有其他的读书方式。科举考试要进行几天几夜,每一关都不是好过的。尽管大多数考生对这种不合理性的考试感到厌烦,但他们仍然相信这种考试对于检验人的知识才能还是有道理的。

这种教育所产生的结果会使人联想到其形成的过程。中国人的语言基本上是属于大洪水之前的,掌握它需要梅修撒莱毕生的时间。与古罗马人一样,古代中国人意识到,若不自觉学习他们自己的语言,就永远不会说或写!中国人的历史是属于大洪水之前的。它可追溯到太初时代,尔后,则是混浊、舒缓、漫长的大河,其间,不仅有挺拔的大树,也有枯朽的草木。除了较缺乏时间观念的民族之外,没有人会去编写或阅读这样的历史;除了中国人的记性之外,没有人会有这么大的“肚子”能装下它们。

中国人漠视时间还表现在他们的勤劳之中,正如我们在前面已经说到,中国人勤劳的内涵完全不像是盎格鲁-撒克逊人劳动时所表现的那样。

曾与中国的承包人和工匠合作建房子的那些外国人,有多少希望再度合作呢?这些中国人来得迟,走得早,老是停下来喝茶。他们用布袋从很远的石灰坑里一袋一袋地运灰浆;若是用独轮车,一人可抵仨;但是谁也不这样干。如果遇到一点小雨,所有的工作还要停下来。这样,花费的时间不少,进度却很慢,往往很难看出这帮人每天到底干了多

少活。我听说,有个外国人对他的木匠钉板条的缓慢进度很不满意,于是趁他们吃饭时自己动手干,结果完成了4个木匠半天的活。

对中国的工匠来说,修理他们自己的工具也是桩很花时间的大事。然而,如果工具是外国人的,那就另当别论了。一件工具莫名其妙地坏了,但没人承认曾经动过。“没人动过”,这是一句很适合于他们的口头禅。在墙上插一些木条,用绳子捆绑一下,就算支起脚手架。整个工期,天天都有危险。不管干什么事,都没经验。沙子、石灰和当地的泥土原本以为都可以用,结果都不能用。外国人没办法了。他就像《格利佛游记》*中所描写的被线牵制着,这些线凑在一起,对他来说实在是太多了。我们一直会想起一位广东的承包人。他是个鸦片鬼,他的允诺正像他的钱一样统统消失在鸦片烟中。最后,忍无可忍,只得把一些实在过分的问題摆到他的面前,“告诉过你玻璃的尺寸,你也量过窗子好几遍,可是你统统搞错了,都不能用。你做的门一块都合不上,一点胶也没用过。地板不够长,数量也不够,还都是节疤孔,而且没有彻底干透。”听着这番指责,那位脾气温和的广东人似乎有些可怜,然后又用一种文雅的语调抗议说:“不要这样说!不要这样说!这样说有失体面!”

对中国人来说,盎格鲁-撒克逊人经常性的急躁不仅是不可理解的,而且完全是非理智的。很显然,中国人不喜欢我们的人格中所具有的这一品性,正如我们也不喜欢他们

* 爱尔兰讽刺作家江泰生·斯威夫特的代表作。——译者注

缺乏诚实一样。

无论如何,要让一个中国人感到行动迅速敏捷的重要性,那是很困难的。我们曾听说,一大包外国邮件在相距12英里的两个城市之间被耽搁了好几天,原因是邮差的驴病了,需要休息!中国邮电系统的管理还只是停留在应该怎样与能够怎样的模仿阶段。

最使外国人讨厌的是,中国人在社交访问过程中对浪费时间的不在乎。在西方国家,这样的访问是有某种时间限度的,他们不会超过时间。但在中国,则没有这样的限度。只要主人不提出要为客人安排食宿,客人就是精疲力尽了,也还是要说下去。中国人在访问外国人时,根本不可能意识到时间的宝贵。他们会一连坐上好几个小时,一个劲儿地说,不知在说些什么,也不说要走。一位高明的牧师有句格言:“想见我的人,也是我想见的人。”假如这位牧师在中国待过,无论时间有多长,他都会对他的这一格言进行实质性的修改。当他碰到上述的那种事之后,肯定会效仿另一位很忙的牧师,在他的书房醒目地挂上一条圣经中的格言:“主保佑你离开!”如果对一位正说到兴头上的中国人明确表示自己很忙,那往往会给他当头一棒。他会长时间地一言不发,默默地忍受着,其时间之长足以消磨掉10个欧洲人的耐心。终于他开始说话了,这正如谚语所言:“上山打虎易,让你开口难!”如果外国人都像已故的麦肯齐博士那样就好了。他觉得他的中国朋友不断前来做客,并且“只来不走”,浪费时间,影响到他的工作,于是习惯性地对他们说:“请坐,像自己家一样;我正忙,请原谅。”假如他能

够模仿一位中国学生说得直截了当、简明扼要,那就更有意思了。那位中国学生学了一些短语后,想在老师身上尝试一下,于是下课时大声说道:“开门!出去!”结果,弄得老师差点晕过去。

第六章 漠视精确

中国人给外国人的第一印象是千人一面。他们的相貌似乎出自同一个模子；穿的总是蓝色；眼里无神，好像发直了一样；辫子像是同一个豆荚中的两粒豆仁，一模一样。但是，无论把中国人说成是怎么样，即使是最不善于观察的旅行者，只要略加体验就会发现，所谓中国人是千人一面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两个地区，无论多么靠近，口音上都存在着有趣的、莫名其妙的差异。而且地区间相隔越远，差异就越大，以致于形成不同的“方言”。经常有人告诉我们，中

国人的语言写起来都一样，说起来却大不相同。我们常常想到，中国人的风俗习惯也有同样的差异，按照中国人流行的说法，十里之外不同俗，这种事例，随处可见。然而，最常见的是计量标准上的差异，而在西方国家，绝对不变的计量标准才能保证生活的舒适。

任何双重标准，对西方人来说都是令人烦恼的，而对中国人来说却是乐此不疲。两种货币单位、两种重量单位、两种度量单位，这些对他们来说似乎很自然、很平常，不必予以反对。向一位卖肉馅汤团的人打听每天做多少这样的汤团，他回答说，大概“一百斤面粉”，至于这些面粉能做成多少汤团，这个问题只能留待询问者自己去猜想。同样，向一位农民打听他的一头牛有多重，如果他给出的数太低，相差太大，他会解释说，这个数不包括骨头！问一位职员身高是多少，如果他给出的数与他的实际身高相差的太离奇，经过查问，他会承认他给出的数没把头部算在内！原来，他曾当过兵，在部队分配挑担时，人的锁骨的高度比较重要，因此，说自己的身高时一直就没有把头部算在内，这次他是疏忽了。一位乡下人的计量方式就不同了，他硬说他的家“离城90里”，但经过盘问，他承认没那么多，他说的是往返的路程，实际距离只有“45里”！

在中国，计量不一致的最明显的事例是计量铜钱的方法。铜钱是这个国家唯一的货币，各地都采用十进制，这也是最简易的计量方式。但是，谁也不能保证一串钱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是所预想的一百个铜钱，除非他特地算一

下。他不必走遍 18 个省份的绝大多数地区，就会发现一串钱的铜钱数目各不相同，而且无法解释。按道理，“一串”就是 100 个铜钱，但事实上从 100 至 99、98、96、83（如陕西省会）、直到直隶东部的 33，各种数目都有，或许有些地方可能更低。银子买卖中的称重也是这样，甚至更为严重。各地的“两”都不一样，除非是巧合。这种情况把外来人搞得稀里糊涂，除了那些专门买卖银子的人外，谁都会遭受一定的损失，特别是会给那些老实人带来无尽的烦恼。这种货币混乱的动机是显而易见的，但我们眼下关心的只是存在的事实。

所有各种计量都有同样的混乱。一个地方的斗不同于其他任何地方的斗。如果在粮食征税中总是采用这种斗，那么，就很容易在那些不像中国人那样会忍气吞声的民族中引发政治动乱。至今为止，“全世界都是一品脱是一品脱，一磅是一磅”；而在中国却是一斗不是一斗，一斤不是一斤。这种混乱居然还有道理可言。而且，到处还可看到（例如在盐业专卖中）纯属随意武断的标准，比如把十二两叫一斤。购买者买的是十六两的一斤，得到的却只有十二两；而且还是公开这么做的，同行的商人也都这样；据说这不是欺诈，只不过是盐业买卖中的“老习惯”，百姓们完全清楚。土地的丈量中也普遍存在类似的不确定性。在某个地区，一“亩”土地只相当于其他地区的一半，如果有人碰巧住在边界线上，那么他们就不得不准备两种丈量土地的工具，以分别用于不同的田亩制。

要知道每斤粮棉的价格，仅凭现有的报告（正像到中

国的旅行者经常做的那样)是很不可靠的,还必须首先弄清楚这里的“斤”是指哪一种斤。同样,要知道每亩的粮食产量,不能仅凭现有的统计数字,还必须弄清楚这里的“亩”是哪一种亩。在计量路程的距离方面,也普遍存在着类似的问题,每位到中国的旅行者都会有这种体验。在陆地旅行中,如果路程是以“里”计量,那么就有必要弄清楚这个“里”是不是指“大”的里!我们并不否认这样计量路程有某种根据,但我们要指出的是这种计量既不精确也不统一。据我们所知,人们普遍感觉到,一离开宽阔的国道,“里”就变“长”了。如果在国道上每天能走120里路,那么在乡村的小道上满打满算也只能是每天走100里,而在山区,就只能每天走80里。此外,测算路程的长短往往不是根据实际的绝对距离,而是根据行走的难易程度,甚至中国人也不否定这一点。因此,若是说到山顶有“90里”,实际的里数还不到一半;而中国人还强词夺理硬要坚持,理由是走这段路程的困难程度相当于在平地上走“90里”。还有一件与测算长度有关的稀奇事,即从A到B的距离不一定等于从B到A!在中国,欧几里得的假定“与同一量相等的量彼此相等”已不起作用了,需要插入一个否定词加以修改。我们可以举例说明:在中国最重要的一条公路,有一段路根据里程碑所示从北到南长183里,而从南到北却是190里。真是太奇怪了,

无论你走几趟，也无论多么仔细地看里程碑，事实就是这样。*

与此类似的是，“整体等于部分之和”这一公理在中国也不能成立，尤其是在河道航行中，你通过打听知道到前方的某一地点有“40里”，然后，通过更细致的分析，你才知道这个“40”原来是两个“18”；“4个9是40，不对吗？”这种说法会让你哑口无言。照此说法，“3个18”就是“60”。我们曾听说过一件事，一位政府通信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跑完规定的路程，他为自己辩解说，这个“60里”是“大”里。由于他的申辩合理，他的上司下令测量这段路程，结果发现实际上是“83里”，从那以后，

* 在写这段之前，我们已经在巴伯先生的《中国西部之行》一书中看到过类似的事例：“比如，我们听说两地间的距离是根据两地一来一往的人们所估算的而定；这样，各人所给出的数字当然不会相同，从A到B的人都说是1里，而从B到A的人却都说是3里。当地一位有知识的人解释说：运费是按里计算的；显然，上山时，苦力应得到更高的报酬；若是按照路的坡度来计付报酬那是很麻烦的，为了方便起见，就把难走或陡峭的路说得更长一些。原来如此。眼下，这些约定俗成的里程数就是旅行者一直想弄明白的。‘但是’，我反驳说，‘按照这种说法，雨天也肯定要加长里程数，晚上的里程数肯定要比白天的更长’。‘很对，是要多付一些钱才行。’这种做法对当地人来说可能是方便的，但旅行者却会不断遇到麻烦。像这样估算路程的事还有：平地上，1法定哩被说成2里；不是很陡峭的一般山路，1哩说成5里；很陡峭的山路，1哩说成15里。一位云南的山里人，他老是少算了平地上的路程，但在他所住的山里就没这样。以后的旅行者对此不必大惊小怪。只要不是很陡峭的山路，他肯定都会把5里说成是1里。”

在利特尔先生的《长江三峡之行》一书中，他说，有一段水路，顺流而下时说成是90里，而逆流而上时却说是120里。他估计是3.62里相当于1法定哩，或者说，250里相当于1纬度。

就一直按此计算。

分布在一座城市周围的几个乡村，离城里从1里到6里不等，但每个村子都可以叫“三里屯”。人们经常可以看到，据估算只有1里的路程，如果道路两旁有房子，就会被说成是5里，而且每个村民都会认真地向我们保证，这条街确实是那么长。

在这些情况下，各人可以根据各自的需要制定标准，大可不必为此大惊小怪。造秤的人徘徊于街上，根据每个客户的偏好在秤杆上镶上秤星。每个买卖人至少有两种秤，一种是用于买的，另一种是用于卖的。他们不买现成的秤，除非是杆旧秤，因为情况在变，秤的标准只能根据每个买卖人的需要而定。

说人的年龄大小也是如此，其中尤其能反映出中国人的民族特性。凭着一个人出生年的动物属相，就能轻易地推测出这个人的年龄，这是再普通不过的事了。说一位老人有“七、八十岁”，其实是去年才满七十岁。事实上，在中国，一过七十岁，就是“八十”的人了，如果想弄得准确，就必须减去这个“常数”。即使一位中国人说出他的准确年龄，所给出的也只是下一个春节后的年龄。用“十”为单位计算岁数的习惯根深蒂固，并且搞得很模糊。一些人是“一、二十岁”、“没几十岁”，或许“好几十岁”；在中国，严格准确地说出年龄是非常少见的事。这种模糊还延伸至“百”、“千”和“万”，“万”是中国人计算的实际限度。对于比这些笼统说法更加准确的表达，中国人并不感兴趣。

一位熟人告诉笔者，有两个人花了“二百串钱”看一场戏，后来又补充了一句：“是一百七十三串，不过，这与二百串是一样的，不是吗？”

一位绅士及其夫人在中国生活了好几年后要回国时，他们的中国朋友送来两幅卷轴，是要分别转赠给他们夫妇俩各自的老母亲——父亲都已去世，他们夫妇俩各自的老母亲恰好同岁。两个条幅上的题字分别是“福如东海”和“寿比南山”，而且每个条幅旁边还有一行小字。其中一个条幅上的小字恭贺受赠者享受了“七十年的富贵”，另一个条幅则赞美贵夫人享有“六十年的荣华”。夫妇俩在对这两幅卷轴大加赞赏之余，其中一位战战兢兢地问道，为什么明明知道两位母亲是同岁，却还要说一个是七十，另一个只有六十呢？得到的是一个很有特点的回答：如果每幅卷轴上都是写“七十年”，那会显得作者太缺乏想像力了！

中国人讲究社会连带关系，这对我们所要求的精确是致命的。一位打官司要求咨询的人告诉笔者，他“住”在一个村里，但从他的口述中可以明显知道，他的住所是在城郊。经过查问，他承认眼下是不住在那个村里；经过进一步的调查才发现，他十九代之前就已搬出该村了。问他：“你难道不认为你自己现在是城市居民吗？”他简单地回答说：“不，我们现在的确住在城里，但我的老家是在那个村里！”

还有一个人曾经要求笔者去看看他村里的一座古庙，他骄傲地说：“那座庙是我建的。”经过进一步调查才发

现，那座庙建于明朝的某个时期，至今已有一百多年，当时，那个“我”只存在于可能语气之中。

学习中文的人，最初遇到的一个困难是，找一个满意的词语表示自己的身份，以区别于他人。中国人的整个思维都与我们所习惯的不同，他们可能并不完全理解西方人为什么会有把一切都弄得准确无误的癖好。中国人并不确切知道他的村子里有多少人家，他也确实不想知道。他始终不能明白那些想知道这个数字的人到底为了什么。只有“几百”、“好几百”，或者“没多少”，而没有准确的数字，过去没有，将来也不可能有。

中国人缺乏精确性不仅表现在数字的运用上，而且也反映在文字书写和印刷上。在中国，要弄到一本没有错别字的书并非易事。有时，所用的错别字比正确的字还要复杂，说明写错别字不是为了贪图简便，而是由于人们日常不重视精确性。文字书写的不准确更大量的是表现在常用字中，有些字经常用同音字代替，出现这种错误，或者是由于不认识这些字，或者是因为马马虎虎。

漠视精确在书信的称呼上更是表现得一清二楚。中国人家信的称呼是用醒目的字体写的，“父亲大人”，“慈母大人”，“叔祖大人”，“贤弟大人”，等等，一般不写出“大人”的姓名。

中国人非常讲究实际，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他们对自己的名字却满不在乎。像这样的民族实在是独一无二的。我们常常发现，他们的名字一会儿写成这样，一会儿又写成那样；我们看到名字，但并不知道是谁，还要问一

下。最使人弄不清的是，同一人常常有好几个不同的名字，他的原名，他的“号”，甚至还有科举考试注册时专用的名字。正因为如此，外国人常常把一个中国人误认为其他人。村子的名字更不确定，有时会有两、三个完全不同的名字，并不是一个比一个更“恰当”。如果一个名字有了别名，它们可以互相交替使用，在官方文件上用原名，在平时交谈中可用别名；甚至也可以把别名当做形容词，与原名一起组成一个复合名。

中国人缺乏类似于化学分子式那样绝对需要精确的教育，这是令人遗憾的。中国的第一代化学家也许会因为把“没几十个微粒”的某物与有“好几十个微粒”的另一物混在一起，而少了许多数字，造成预想不到的严重后果。中国人完全能够像其他民族一样学会对一切事物都非常精确——甚至更加精确，因为他们有无限的耐心——但我们必须指出的是，他们目前还不重视精确，他们还不知道精确是什么。如果这一看法是正确的，那么就可以有两条推论：其一，在我们考查中国历史档案时，必须考虑到中国人漠视精确这一特性。我们采用中国人所提供的数字和数量很容易使我们自己受骗，因为他们从来就不想精确。其二，对于中国人所提供的冠以“统计数字”以抬高其权威性的各种材料，必须留有很大的余地。整体并不大于部分之和，然而，中国人的统计数字却相反。当我们审查完中国人的一份“统计数字”后，就立刻会像一位聪明的苏格兰人拿着一部很现实的“不确定大法”对美国最高法院说：这里有“对案件的最终的猜测！”

第八章 拐弯抹角

我们盎格鲁-撒克逊人引以自豪的习惯是喜欢直来直去，心里怎么想，嘴上就怎么说。当然，考虑到社交礼节和外交的需要，我们在很大程度上不能完全按照这一习惯行事，然而，直来直去的天性实质上仍支配着我们，只是在不同场合表现不同。然而，经过与亚洲各民族不太长的接触之后，我们相信，他们的天性与我们根本不同——事实上是分别处于相反的两端。在这里，我们且不说亚洲各国语言中敬语的累赘，在这一方面，某些国家的语言明显要比汉语更加复

杂。我们也不论他们是如何使用遁词、迂回的说法和替代词去表达很简单的思想，因为他们本来就不愿意采取简单化的表达方法。当一个人死了，可以用汉语中各种各样的词语来表达，使用这类词语并不会被说成是不合情理，而且使用这类词语也不取决于死者是皇帝还是苦力，只是在这两种场合中，措辞大不相同。在这里，我们一般也不涉及语言的准确性问题。当所有的人都同意“在特定意义上”使用某些词语，并且在使用这些词语时人们能互相理解，那么问题的关键就不在于使用是否准确，而在于如何运用。

一个外国人对中国人无需有太多的了解就能得出这样的结论：仅仅听中国人说，并不可能知道他所说的意思。这一结论总是对的。不论你的汉语会话有多么熟练——也许你能听懂每一句话，如果是听错了，你也许可以把你所听到的一字一句写下来，但是，你是不可能准确地断定说话者心里的意思。理由很简单，说话者本来就没打算把心里的意思直截了当地表达出来，只是说些多少有些相关的事，希望你从中推测出他的意思或部分意思。

有了足够的汉语知识后，与中国人打交道成功的关键就在于是否有很强的推测能力，当然，无论你的这种推测能力多么强，在许多情况下，你还是会进入迷途，因为你的能力并不能满足实际的需要。为了说明中国人日常生活中这种普遍现象，让我们举一个在我们的仆人中常常发生的事例。对我们来说，他们往往很重要，他们是我们最早接触到的中国民众的代表。有一天早晨，“男仆”带着一

副不常见的表情出现在我们的跟前，他只是说了句他的一位“姨妈”病了，他不得不请几天假，也没说他的“姨妈”病情如何。我们总不能根据他的请求说这位“男仆”没有姨妈，说他的姨妈根本没病，或者说他根本就没想去看她。合适的推测更可能是“男仆”与厨师发生某种误会，因厨师占据上风，并拐弯抹角说他的不是，而借故引退。

一个人帮了你一个忙，你总不能立刻付钱；当你觉得应当送他一点赏金表示一下自己的意思时，他会婉言谢绝。他会说，为这一点小事接受你的礼物，是亵渎“五德”；若是你非要他接受不可，他会说你错看了他，给他难堪。这是什么意思呢？这意味着你给他的赏金太少了，离他所期望的相距太远，就像奥利弗·退斯特，他“想要更多”。也许根本就不是这个意思，那么可能是暗示你，他宁可把这桩事搁起来，待到以后他做得最好时再说，因为到那时，你就有可能送给他更想要的东西，而若是现在收了，以后就再好收了。

中国人在谈及自己的利益时就是那么谨慎，而在谈及别人时，尤其是有可能带来麻烦时，那更是小心翼翼，生怕得罪人。中国人喜欢讲各种闲话，他们凭着一种直觉能辨别出在什么场合下不能说得过头。在那种场合下，尤其是涉及外国人的时候，他们装着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没说。在多数情况下，我们周围的人总是表情呆滞，这给我们一些“启示”，我们对待他们的态度会引起不小的变化。除非他们能够清楚地看到怎样做才对他们有利，才能避免

麻烦，否则，我们的朋友会一直沉默寡言下去，保持一种莫名其妙的沉默。

中国人下决心把不好的消息传给他人时的举止非常有趣。在那种情况下，有时事情已不是什么秘密了，甚至可以公开直截了当地说了，但传消息的人还是完全有可能采取一种拐弯抹角、不着边际的方式说一件不能说、万万不能说的事情。只见他心神不安地看看四周有没有人偷听，然后压低声音神秘地窃窃耳语；他伸出三个手指头，作为手势，不明不白地暗示那个没说出来的人就是他家的老三。他先含糊地说了一番，然后指出事情的重要性；正当说到来劲的时候，他突然停住，不进一步说出事情发生的原因，然后意味深长地点点头，很可能是说：“现在，你可明白了，不是吗？”在这个全过程中，可怜且不开窍的外国人除了不明白还是不明白。传消息给你的人说到这种程度，如果你还是一无所知，那也并不奇怪，他会明确地说，总有一天你会发觉他是正确的！

中国人与其他民族都有一个共同的特性，这就是都希望尽可能长时间地隐瞒坏消息，并以一种间接的方式表达出来。但是，中国人所要求的“好方式”其隐瞒程度之大，肯定会让我们惊讶并感到毫无必要。我们曾听说，有一位慈祥的老奶奶意外地遇到两位朋友，这两位朋友是特地赶来向老奶奶报告她那在外的孙子不幸去世的消息，当时他们正在小声地商量应当怎么转告。可是，当遇到老奶奶后，他们却只是反复说明他们正在闲聊，尽管后来不到半小时，消息就已经传开了。我们还听说，一位离家数月

的儿子在回家的路上，他的朋友劝他快快回家，不要逗留去看戏，他便从中推断出他的母亲去世了！事实果真是如此。我们曾受托将某个中国人的一封信转交给离家很远的人；信的大意是：他不在家时，他的妻子不幸突然去世，邻居见他家没人管，就拿走了他家的每一样东西，而这些东西理应属于他的。但是，这封信的信封上却用大字写着不太准确的话：“平安家信！”

中国人善绕弯子还往往表现在该用数字的地方不用数字。比如，一部五卷本的书，每一卷不是用数字分别标上第几卷，而是标上“仁”、“义”、“礼”、“智”、“信”，因为这是“五德”的恒定顺序。40多册的《康熙字典》，各册不是像我们所期望的那样用数字来区分，而是分别用“天干地支”来标识。在考场上，每个学生的隔间是分别按照《永乐大典》的字目次序进行标识的。

另一个事例是向已婚妇女了解她家成员和其他人的情况时她所表现的拐弯抹角。这种妇女不是用原名称呼，而是仅用丈夫的姓和娘家的姓合成的两字姓氏来称呼。平时被叫着“某某他妈”。比如，一位你熟悉的中国人对你说，“小黑蛋他妈”病了；也许你从来没听说过他家有一个“小黑蛋”，但他认为你肯定知道。但是，如果没孩子，那问题就更复杂了。也许这位妇女被称为“小黑蛋他婶”，或者其他拐来拐去的称呼。已婚多年的妇女很自然地称自己的丈夫是“在外的”，意思是，丈夫是忙家务事之外的事。结婚不久还没孩子的妇女在说自己丈夫时常常由于没有合适的词而为难；有时就称她的丈夫是“先生”；有

一次，她被逼得没办法，干脆用丈夫干活的地方来称呼他——“油坊是这么说的！”

一位著名的中国将军，在去战场的路上，经过一片沼泽地时，向那里的青蛙深深地鞠躬，他希望他的士兵们明白，要像这些青蛙那样的英勇才是值得赞美的。普通的西方人当然知道这位将军是在给他的部队以某种“巨大的动力”，但对于那些生活在中国的外国人来说，这也许算不得什么。中国的春节来临之际是一年一度借债的时候。一位熟人前来见笔者，他做着某种手势，似乎包含着什么深奥的意思，他用手指指了指天，又指了指地，然后指了指对方，最后指了指自己，一句话也没说。我们惭愧地说自己不明白其中是什么意思。但他仍然不予原谅。他以为通过他的手势能够很容易地推知，他希望借些钱，而且希望保密，只有“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吃、喝、嫖、赌”是四种最常见的恶习，现在又加上抽鸦片。有时，人们张开五指，说：“他五毒俱全”，就是指某人沾染了所有这些恶习。

中国人善绕弯子还表现在，由于他们的礼仪规定过于复杂，可以采取一种在我们看来纯属拐弯抹角的方法去冒犯他人。比如叠信的方式就可以表现一种故意的冒犯。故意不把一个人的名字摆在其他字之上的单独一行，就是对他的一种侮辱，其严重程度要超过英语中不用大写字母拼写一个人的名字。在社交场合，不说一句话，哪怕是一句不中听的话，都可以算是一种侮辱，就像不到合适的地点迎接来客、不根据客人的身份送客一样。规矩如此之多，

缺少任何一个简单的动作都可能或多或少地在表示一种隐含的侮辱。中国人当然一看就能明白，而可怜且无知的外国人却因此受到无数次的伤害，还以为是受到特殊的礼遇！中国人因生气而互相辱骂时，充分运用各自的文学才华，很得意地用一种精致的暗讽表示一种恶毒的意思，其暗讽水平之高，使人不能当场听出其中的真正含意，需要仔细琢磨，就像糖衣药丸，里面才会令人恶心。再比如，“东西”——字面上是指东西方向——意思是一样物品，而称某人是“东西”就是骂人。同样，拐弯抹角地说某人不是“南北”，意思就是，他是“东西”！

即使是最没知识的中国人也会随机应变地凭空虚构各种似乎合理的借口，我们每个人肯定都会被这种高超的能力所吸引。除了外国人之外，没有人会认真对待这种借口，除非是为了保住自己的“面子”。其实，过于想把问题弄清楚的外国人根本没必要花力气，一会儿在空气中，一会儿在水中，一会儿又在土中，去追究他们，因为他们习惯于把事实作最简单的处理。当他们被追得走投无路时，即使是最无知的中国人也会有一道牢不可破的防线，他干脆装着什么都不知道，以保证他可以脱逃。他“不知道”，他“不明白”，这两句话，像上帝之爱，掩盖了一大堆罪恶。

从每天发行的北京《邸报》上，可以找到很多用以说明我们的论题的材料。在中国，这张报子最能清楚地反映中国政府的真实情况，尽管也有欠缺。在报上，古语所谓的“指鹿为马”已变得更加高级，运用也更加广泛；关于

“事情并不像看上去那么简单”，报上有其他地方所不可比拟的真实写照。如果中国人真的是不愿意讲出事情的缘由，只能靠猜测去知晓他所说的意思，那么最好的事例可以从中国官员的生活中去找，在那里，拘泥于形式和矫揉造作已发展到极点。当中国的“官方报子”整版都登载着一些渴望退出官位的年老官员遭受各种痛苦的情况时，这里究竟有哪些含意？当他的迫切请求被拒绝，并被要求立即回到他的岗位上去时，这又意味着什么？这长篇的编年史作为事实材料披露出来，其真正的含意是什么？当一位被指控为有罪的高官被确定为无罪，而被认为只是犯了一些还够不上惩罚的过失时，这是意味着起诉人已没有足够的影响力，还是被指控的官员真得有做过那种事？谁能说得清？

我们完全相信，每一个细读过北京《邸报》同时读过报上每份文献的人，都能比较正确地了解其中的真正含意，这比读有关这个国家的所有作品都更能了解中国。但是，迄今为止，所有外界的野蛮人在理解中国时，都是采取一种根据其言了解其意的方法，以为这就是真正的中国人，其实我们会遗漏很多方面，难道没有理由对此表示担心吗？